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106學年口腔衛生與健康照護科五年制課程學分表 20191224製

類別	科目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第五學年				
	名稱	學分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跨科專業 選修課程	嬰幼兒食品製作	2										2	2										
	兒童音樂教學與賞析	2											2	2									
	生活應用科學	2										2	2										
	消費者心理學	2											2	2									
	世界飲食與文化	2										2	2										
	休閒農場	2											2	2									
	文化创意產業導論	2										2	2										
	數位插畫(1)	2											2	2									
專業選修小計	48	0	0	0	0	0	0	0	0	0	0	10	10	8	8	12	12	14	14	2	2	2	2
選修合計	54	0	0	0	0	0	0	0	0	0	0	12	12	10	10	14	14	14	14	2	2	2	2
合計	220	24	24	24	24	24	22	22	24	24	27	27	25	25	24	28	20	20	16	32	14	30	

註1:基本選修學分為學生於一般情形下，該學期至少應該選修學分，以確保達到畢業所需最低選修學分。

註2:依據本校學則第19條規定，五年制前3學年每學期不得少於20學分，不得多於32學分；五年制後2學年，除成績優異通過申請超修之學生外，每學期不得少於12學分，不得多於28學分。

註3:科目名稱加註符號表示：「@」為校外實習；「#」課程使用電腦教室；「*」為非本科學生亦可選修之課程。

註4:校訂選修一般科目至少選修6學分，校訂選修專業及實習科目至少選修48學分，畢業最低學分數為220學分並取得電腦、英文及專業證照方得畢業。

註5：除本科選修課程外，可選習他科專業選修科目，其學分數可列計畢業選修學分，惟以4學分為上限。

註6：「綠色休閒」開課地點為宜蘭；「嬰幼兒發展與照顧」開課地點為新店。

註7：106.06.05 校課程會議通過；106.07.03教務會議通過

註8：107.02.21 科課程會議修訂通過；107.05.22科課程會議修訂通過；107.05.22科務會議修訂通過；107.06.11校課程會議修訂通過；107.06.25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註9：107.08.06 科課程會議修訂通過；107.08.27校課程會議修訂通過；107.08.27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註10：108.04.29 科課程會議修訂通過；108.04.30科務會議修訂通過；108.05.27校課程會議通過；108.06.03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註11：108.11.25 科課程會議修訂通過；108.12.02校課程會議通過；108.12.23教務會議通過